



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1年5月28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

連絡人：科長陳秀慧

連絡電話：02-25675586#2071

謝師宴合於正常社交禮俗 廉政倫理規範並無禁止

有關媒體（自由時報）刊載「公立學校畢典之前 廉政署：教師禁吃謝師宴」廉政署說明如下：「尊師重道」係優良傳統文化，學生感謝師恩舉辦之謝師宴，屬正常社交禮俗，廉政倫理規範並無禁止教師參加謝師宴；僅籲具公務員身分之教師遵守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，並注意其職務上利害關係。

一、有關「教師誠信手冊」所列案例，以少數特殊個案為例，提醒應考量教師之學生成績考核權，並要求注意受邀之飲宴餐敘其設宴場所、與會人士、用餐金額等與教師身分等，避免與職務顯不相宜之情形。因說明有欠週延，廉政署決定修正，以免造成教師誤認參加謝師宴係屬違反規定的行為。

二、廉政署表示「教師誠信手冊」所列案例係就學校事務管理可能面臨的問題，提出法令規範上的說明與建議，包括利益衝突迴避、財務管理、營養午餐、餽贈行為等日常行政業務，案例均屬原則性說明，再配合學校全面宣導前，將在與教育界作更深入的探討。